



潼關黃金集團有限公司 Tongguan Gold Group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40

中期報告

2019



目錄

公司資料	2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3
獨立審閱報告	10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12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14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16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18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9
企業管治	60
權益披露及其他資料	63

公司資料

董事

執行董事：

方益全
楊國權(財務總監)
史興智
師勝利

獨立非執行董事：

朱耿南
魏世存
梁緒樹
梁家和

審核委員會

梁家和(主席)
朱耿南
魏世存
梁緒樹

薪酬委員會

朱耿南(主席)
魏世存
梁緒樹
梁家和
方益全

提名委員會

朱耿南(主席)
魏世存
梁緒樹
梁家和

公司秘書

梁麗明

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金鐘
夏慤道12號
美國銀行中心
13樓1306室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MUFG Fund Services (Bermuda)
Limited
4th floor North
Cedar House
41 Cedar Avenue
Hamilton HM12
Bermuda

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分處

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北角
英皇道338號
華懋交易廣場2期
33樓3301-04室

核數師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香港
干諾道中111號
永安中心25樓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工商銀行(亞洲)有限公司
上海浦東發展銀行
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興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00340

公司網址

www.tongguangold.com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績回顧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中期期間」)，潼關黃金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未經審核虧損為6,477,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溢利107,461,000港元)，由於有關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出售茶葉業務之一次性收益約117,661,000港元之影響所致。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虧損由二零一八年同期約1,666,000港元增加4,811,000港元至二零一九年約6,477,000港元，其主要由於金精礦及相關產品之整體生產成本增加所致。

行政及其他開支約為31,187,000港元，較二零一八年同期約25,714,000港元增加約21%，其主要由於新收購公司之行政開支增加所致。

業務回顧

黃金開採業務

本集團黃金開採業務的主要業務是生產及銷售金精礦及相關產品。於中期期間，本集團來自黃金開採業務之收益約為100,083,000港元，較二零一八年同期約100,941,000港元減少約1%，其主要由於銷量減少所致。銷售成本為78,687,000港元，較二零一八年同期約69,390,000港元增加約13%，其主要由於生產成本增加所致。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毛利約為21,396,000港元，較二零一八年同期約31,551,000港元減少32%。本期間平均毛利率為21%，較二零一八年同期平均毛利率31%減少10個百分點。毛利率下降主要由於生產成本(包括開採及勞工成本)上漲所致。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於中期期間內，勘探、開發及採礦活動的詳情及此類活動的開支摘要載列如下：

I 勘探

潼關縣祥順礦業發展有限公司(「祥順礦業」)

於中期期間內，採用坑內鑽探及坑道探礦相結合方式及地表鑽探方式進行勘探活動，以提高礦產資源及儲量。

洛南縣金輝礦業有限公司(「金輝礦業」)及陝西潼鑫礦業有限公司(「潼鑫礦業」)

於中期期間內，金輝礦業正在辦理採礦許可證工作，並無進行任何勘探工作。潼鑫礦業採用地表鑽探方式對礦脈外圍進行勘探活動及採用坑探工程方式實施礦場深部地層規劃工程。

潼關縣德興礦業有限責任公司(「德興礦業」)

於中期期間內，採用坑內鑽探及坑道探礦相結合方式，進行深部鑽探工作。

潼關縣潼金礦業有限責任公司(「潼金礦業」)

於中期期間內，潼金礦業正在進行深部坑探規劃工作及利用鑽探工程控制週邊礦脈。

II 開發

祥順礦業、潼鑫礦業、德興礦業及潼金礦業

於中期期間內，祥順礦業、潼鑫礦業、德興礦業及潼金礦業已聘任數間工程及技術公司及已完成 (i) 地表鑽探工程約 3,089 米；(ii) 坑探工程約 5,482 米；及 (iii) 坑內鑽探工程約 3,107 米。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金輝礦業

於中期期間內，金輝礦業正在辦理採礦許可證工作，並無進行任何開發活動。

III 採礦活動

祥順礦業及德興礦業

(1) 採礦營運

截至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地下採礦

採礦產量(千噸) 41.33

總採礦產量(千噸) 41.33

平均金品位(克/噸) 5.99

(2) 礦石加工營運 — 選礦

截至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精礦產量 — 黃金(噸) 5,158

平均金品位(克/噸) 55.29

精礦中之金屬(千克) 285.19

金輝礦業、潼鑫礦業及潼金礦業

於中期期間內，並無任何採礦活動。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IV 本集團礦產勘探、開發及採礦費用

於中期期間內，本集團勘探、開發及採礦活動開支載列如下：

	礦產 金 (千港元)
勘探及採礦活動	
勘探及開發工程	39,677
開採礦石	<u>28,605</u>
總計	<u>68,282</u>
(不含選礦)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結構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資產總額及資產淨額分別為3,441,652,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415,219,000港元)及1,913,613,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921,884,000港元)。流動比率為0.3，而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為0.32。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銀行結餘及現金為93,382,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9,550,000港元)，大部份以人民幣及港元結算。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以人民幣計值之其他貸款約128,318,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2,046,000港元)以每月利率1%計息。資產負債比率(借貸總額相對股東資金之比率)為7.2%(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1%)。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承兌票據約66,695,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8,161,000港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外匯風險管理

由於本集團部份資產及負債以港元及加拿大元結算，為減低外匯風險，本集團將動用資金進行以同一貨幣結算之交易。

股本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已發行3,392,272,221股普通股，而本集團之股東資金總額約為339,227,000港元。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零港元)。

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於中期期間內並無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之重大收購或出售事項。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分別在香港及中國內地聘用約10名及147名僱員。

於中期期間，本集團之員工成本(包括以薪金及其他福利、股份付款、與表現掛鈎之獎勵性付款及退休福利供款形式之董事酬金)約為7,914,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0,488,000港元)。

董事酬金乃參考彼等於本公司之職務及職責，以及本公司之薪酬政策訂定。

本集團之僱員薪酬乃根據彼等之表現而定，並維持於具競爭力水平。本集團之薪酬待遇包括醫療計劃、團體保險、強制性公積金(為香港僱員而設)、社會保障待遇(為中國內地僱員而設)、表現花紅及購股權計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五月二十五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本公司可按該計劃規定之條款及條件，向本集團董事、僱員及其他合資格參與人士授出可認購本公司股份之購股權。

前景

本集團在充滿挑戰之環境中維持良好增長勢頭。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進行一系列黃金開採業務收購後，本集團已建立全面黃金資源及儲量組合，同時亦透過於二零一九年下半年經營新選礦廠以增加產能。

新選礦廠位於中國陝西省潼關縣，將運用高自動化水平之最先進選礦技術，以安全而環保之方式營運。工廠建設工作已大致完成，而本集團現正向相關部門取得各項合規審批。儘管環境管制較為嚴格致使預期取得該等審批之時間較長，惟本集團將會盡力於二零一九年底前完成上述工作。

本集團之盈利能力高度依賴本地及國際市場之黃金價格。黃金(及其他貴重金屬)之市價與全球經濟環境及穩定性高度相關。鑑於中美經濟及貿易摩擦，黃金繼續擔當安全港之角色，而中國黃金價格於回顧期間由人民幣285元/克增加至人民幣307元/克。預期本集團將受惠於黃金價格之利好趨勢。

誠如二零一八年之報告所述，中央檢查組於二零一九年下半年再次到訪秦嶺山地區，以跟進上次到訪所發現之環境問題。預期若干生產將會受到監查所影響，故二零一九年之整體生產預期將低於正常水平。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對於嚴峻環保及安全情況，本集團已加倍重視應對相關議題。人才與企業文化是維持本集團穩健發展的重中之重。為此，本集團將會在行業知識、工作安全、環保及新技術方面提供充足員工培訓及研討會。此舉不僅可確保員工能時刻掌握最新資訊，更可在按照標準工作的同時，應付充滿挑戰之營商環境。

展望將來，本集團將繼續開拓各種商業及投資機遇以增加資源及儲量，務求創造增長空間並為本公司股東帶來更豐厚回報。

獨立審閱報告



Tel : +852 2218 8288
Fax : +852 2815 2239
www.bdo.com.hk

25th Floor Wing On Centre
111 Connaught Road Central
Hong Kong

電話 : +852 2218 8288
傳真 : +852 2815 2239
www.bdo.com.hk

香港
干諾道中111號
永安中心25樓

致潼關黃金集團有限公司董事會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緒言

我們已審閱載列於第12頁至第59頁之中期財務資料，當中包括潼關黃金集團有限公司及其他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的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以及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之有關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重大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解釋附註。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中期財務資料報告之編製必須符合上市規則的相關規定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及呈列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閱對中期財務資料發表結論。按照我們所協定的聘用條款，本報告僅向全體董事作出，除此以外不可作其他用途。我們不會就本報告之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責任。

獨立審閱報告

審閱範圍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實體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資料之審閱」進行審閱工作。中期財務資料之審閱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及會計事宜之人員作出查詢，並運用分析及其他審閱程序。由於審閱的範圍遠較根據香港審核準則進行的審核為小，故不能保證我們會知悉在審核中可能會發現的所有重大事宜。因此，我們不會發表審核意見。

結論

根據我們之審閱工作，我們並無發現任何事宜，致使我們相信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並無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陳永輝

執業證書編號 P05443

香港，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七日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持續經營業務			
營業額	3	100,083	100,941
銷售成本		(78,687)	(69,390)
毛利		21,396	31,551
其他收入		2,431	2,040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467	(1,157)
行政及其他費用		(31,187)	(25,714)
財務成本	4	(102)	(4,720)
分佔一間聯營公司之虧損		(5)	—
持續經營業務之除稅前(虧損)/溢利	5	(7,000)	2,000
所得稅抵免/(開支)	6	982	(2,740)
本期間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虧損		(6,018)	(740)
已終止業務			
本期間來自已終止業務之溢利	8	—	106,994
本期間(虧損)/溢利		(6,018)	106,254
其他全面收益(扣除所得稅)			
<i>其後不可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i>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股本投資 公平值變動		2,326	(15,377)
<i>其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i>			
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產生之外匯差額		(4,579)	(9,030)
本期間其他全面收益(扣除所得稅)		(2,253)	(24,407)
本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8,271)	81,847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應佔本公司擁有人本期間(虧損)/溢利：		
— 持續經營業務	(6,477)	(1,666)
— 已終止業務	—	109,127
	<u>(6,477)</u>	<u>107,461</u>
應佔非控股權益本期間溢利/(虧損)：		
— 持續經營業務	459	926
— 已終止業務	—	(2,133)
	<u>459</u>	<u>(1,207)</u>
以下應佔本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 本公司擁有人	(7,499)	83,947
— 非控股權益	(772)	(2,100)
	<u>(8,271)</u>	<u>81,847</u>
每股(虧損)/盈利 — 基本及攤薄	9	
— 持續經營業務	<u>(0.19) 港仙</u>	<u>(0.06) 港仙</u>
— 已終止業務	<u>— 港元</u>	<u>3.84 港仙</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1,145,864	1,118,995
使用權資產	10	38,157	—
預付租賃付款 — 非流動部份		—	31,531
勘探及評估資產	10	1,283,298	1,281,633
商譽	10	636,409	636,409
其他無形資產	10	137,244	142,677
其他金融資產	11	9,138	6,600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	12	3,365	3,383
		<u>3,253,475</u>	<u>3,221,228</u>
流動資產			
存貨		4,342	19,469
其他應收賬款	13	88,748	62,450
預付租賃付款 — 即期部份		—	810
應付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12	1,705	1,712
銀行結餘及現金		93,382	109,550
		<u>188,177</u>	<u>193,991</u>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賬款	14	356,507	363,889
合約負債		8,694	3,383
應付所得稅		153,693	154,172
其他借貸	15	105,023	92,046
租賃負債		3,236	—
		<u>627,153</u>	<u>613,490</u>
流動負債淨額		<u>(438,976)</u>	<u>(419,499)</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2,814,499</u>	<u>2,801,729</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負債			
其他借貸	15	23,295	—
租賃負債		2,985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66,695	68,161
其他應付賬款	16	471,175	473,966
復原及環境成本之撥備	14	9,650	8,368
遞延稅項負債		327,086	329,350
		<u>900,886</u>	<u>879,845</u>
資產淨額		1,913,613	1,921,884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7	339,227	339,227
股份溢價及儲備		1,453,892	1,461,391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u>1,793,119</u>	<u>1,800,618</u>
非控股權益		120,494	121,266
權益總額		1,913,613	1,921,884

謹代表董事會

方益全
董事

楊國權
董事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法定盈餘		投資				總計	非控股權益	總計	
	股本	股份溢價	儲備	繳入盈餘	重估儲備	匯兌儲備				保留溢利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經審核)	284,227	898,397	10,067	287,496	25,620	86,012	14,109	1,605,928	90,182	1,696,110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之影響	-	-	-	-	(54,344)	-	54,344	-	-	-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經重列)	284,227	898,397	10,067	287,496	(28,724)	86,012	68,453	1,605,928	90,182	1,696,110
本期間溢利	-	-	-	-	-	-	107,461	107,461	(1,207)	106,254
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產生之 外匯差額	-	-	-	-	-	(8,137)	-	(8,137)	(893)	(9,030)
股本投資之公平值變動	-	-	-	-	(15,377)	-	-	(15,377)	-	(15,377)
本期間其他全面收益	-	-	-	-	(15,377)	(8,137)	-	(23,514)	(893)	(24,407)
本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	-	-	-	(15,377)	(8,137)	107,461	83,947	(2,100)	81,847
於出售附屬公司時撥回儲備	-	-	(10,067)	-	-	(47,298)	-	(57,365)	14,843	(42,522)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284,227	898,397	-	287,496	(44,101)	30,577	175,914	1,632,510	102,925	1,735,435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法定					投資			總計	非控股權益	總計
	股本	股份溢價	盈餘儲備	撥入盈餘	購股權儲備	重估儲備	匯兌儲備	保留溢利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經審核)	339,227	1,090,897	(937)	287,496	10,235	(49,067)	(3,212)	125,979	1,800,618	121,266	1,921,884
本期間(虧損)/溢利	-	-	-	-	-	-	-	(6,477)	(6,477)	459	(6,018)
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產生之 外匯差額	-	-	-	-	-	-	(3,348)	-	(3,348)	(1,231)	(4,579)
其他金融資產公平值之變動	-	-	-	-	-	2,326	-	-	2,326	-	2,326
本期間其他全面收益	-	-	-	-	-	2,326	(3,348)	-	(1,022)	(1,231)	(2,253)
本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	-	-	-	-	2,326	(3,348)	(6,477)	(7,499)	(772)	(8,271)
撥至法定儲備	-	-	2,202	-	-	-	-	(2,202)	-	-	-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339,227	1,090,897	1,265	287,496	10,235	(46,741)	(6,560)	117,300	1,793,119	120,494	1,913,613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產生自／(用於)經營業務之現金淨額	<u>3,222</u>	<u>(119,031)</u>
投資活動產生之現金流量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之付款	(45,599)	(83,193)
支付勘探及評估資產之開支	(6,832)	(3,85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所得款項	50	—
出售附屬公司(扣除已出售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39,462
已收利息	578	415
已收政府補助	—	1,946
用於投資活動之現金淨額	<u>(51,803)</u>	<u>(45,221)</u>
融資活動產生之現金流量		
償還銀行借貸	—	(615)
租賃負債之付款	(1,788)	—
新籌集銀行借貸	—	11,078
籌集其他借貸	30,694	99,387
已付利息	—	(2,284)
產生自融資活動之現金淨額	<u>28,906</u>	<u>107,566</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減少淨額	(19,675)	(56,686)
於一月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09,550	179,707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影響	3,507	1,707
於六月三十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即銀行結餘及現金	<u>93,382</u>	<u>124,728</u>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編製基準

潼關黃金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條文編製。本財務報表於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七日獲授權刊發。

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採用之相同會計政策編製，惟有關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首次生效之新訂準則或詮釋除外。有關會計政策之任何變動詳情載於附註2。

為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規定管理層須對由年初至今之會計政策運用、資產及負債、收入及開支之列報額有影響之事宜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此等估計。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若干金融工具乃按公平值(如適用)計量則除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編製基準(續)

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載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及經選定說明附註。該等附註已包括對理解本集團自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之財務狀況及業績變動而言屬重要的事件及交易的解釋。該等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及附註並不包括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整套財務報表要求之所有資料，且應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2.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了多項於本集團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的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當中下列發展與本集團財務報表有關：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	租賃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 23 號	所得稅處理之不確定性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之修訂	具有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香港會計準則第 19 號之修訂	計劃修改、削減或結算
香港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修訂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長期權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3 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1 號、香港會計準則第 12 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 23 號之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七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本集團並無採用任何於本會計期間尚未生效之任何修訂、新訂準則或詮釋，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租賃之修訂除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2.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除了下文所述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之外，於本中期期間應用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對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呈列之金額及／或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有關會計政策變動之詳情於附註 2(a) (有關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 內討論。

(a)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租賃之影響及相關會計政策變動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 17 號租賃及相關詮釋、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 4 號釐定安排是否包括租賃、香港(準則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 15 號經營租賃 — 優惠及香港(準則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 27 號評估涉及租賃法律形式交易的內容。其引入單一承租人會計處理模式，要求承租人就所有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惟租期為 12 個月或以下之租賃(「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之租賃除外。出租人會計處理規定大致貫徹香港會計準則第 17 號。

本集團使用經修訂追溯採納法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首次應用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根據此方法，該項準則已獲追溯應用，首次採納作為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的保留盈利期初結餘的調整的累計影響，且二零一八年的比較資料並無重列，並繼續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 17 號呈報。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2.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a)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之影響及相關會計政策變動(續)

(i)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所致之會計政策主要變動

租賃之定義

倘合約為換取代價而給予在若干時段內控制使用已識別資產之權利，則該合約為租賃或包含租賃。

就於初次應用日期或之後訂立或修改之合約，本集團於開始或修改日期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項下之定義，評估合約是否為租賃或包含租賃。除合約之條款及條件其後出現變動外，該合約將不會重新評估。

作為承租人

分配代價至合約部份

就包含租賃部份及一項或以上額外租賃或非租賃部份之合約而言，本集團按租賃部份之相關獨立價格及非租賃部份之總獨立價格之基準分配代價至合約租賃部份。

作為一項可行權宜方法，當本集團合理預期對財務報表之影響與組合內個別租賃不會出現重大差異，具有類似特徵之租賃按組合之基準入賬。

本集團亦應用可行權宜方法，不將非租賃部份與租賃部份分開，而相反將租賃部份及任何相關非租賃部份作為單一租賃部份入賬。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2.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a)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之影響及相關會計政策變動(續)

(i)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所致之會計政策主要變動(續)

作為承租人(續)

使用權資產

本集團於租賃開始日期(即相關資產可供使用之日期)確認使用權資產。使用權資產按成本計量，減任何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並就租賃負債之任何重新計量作出調整。

使用權資產成本包括：

- 租賃負債之初次計量金額；
- 於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之任何租賃付款，減任何已收取租賃優惠；
- 本集團產生之任何初始直接成本；及
- 本集團於拆卸及搬遷相關資產、恢復相關資產所在場地或恢復相關資產至租賃之條款及條件所規定之狀況而產生之成本估計。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2.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a)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之影響及相關會計政策變動(續)

(i)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所致之會計政策主要變動(續)

作為承租人(續)

使用權資產(續)

本集團合理確定於租期末取得相關已租賃資產之擁有權之使用權資產自開始日期起至可使用年期結束期間計提折舊。在其他情況下，使用權資產按直線基準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及租期(以較短者為準)內計提折舊。

本集團於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將使用權資產呈列為單獨項目。

可退回租金按金

已付可退回租金按金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入賬，並按公平值初次計量。初次確認時對公平值之調整被視為額外租賃付款，並計入使用權資產成本。

租賃負債

於租賃開始日期，本集團按於當日未支付租賃付款之現值確認及計量租賃負債。於計算租賃付款之現值時，倘租賃隱含之利率難以釐定，則本集團會使用租賃開始日期之增量借貸利率。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2.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a)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之影響及相關會計政策變動(續)

(i)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所致之會計政策主要變動(續)

作為承租人(續)

租賃負債(續)

租賃付款包括：

- 固定付款(包括實質固定付款)減任何應收租賃優惠；
- 視乎指數或比率而定之可變租賃付款；
- 根據剩餘價值擔保預期將支付之金額；
- 本集團合理確定行使購買權之行使價；及
- 倘租期反映本集團行使選擇權終止租賃時，終止租賃之相關罰款。

於開始日期後，租賃負債按利息增長及租賃付款作出調整。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2.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a)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之影響及相關會計政策變動(續)

(i)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所致之會計政策主要變動(續)

作為承租人(續)

租賃負債(續)

倘出現以下情況，本集團重新計量租賃負債(並對相關使用權資產作出相應調整)：

- 租期有所變動或行使購買選擇權之評估出現變動，在此情況下，相關租賃負債透過使用重新評估日期之經修訂貼現率貼現經修訂租賃付款而重新計量。
- 租賃付款因進行市場租金調查後市場租金比率／有擔保剩餘價值下預期付款變動而出現變動，在此情況下，相關租賃負債透過使用初始貼現率貼現經修訂租賃付款而重新計量。

租賃修改

倘出現以下情況，本集團將租賃修改作為獨立租賃入賬：

- 修改透過加入使用一項或以上相關資產之權利擴大租賃範圍；及
- 租賃代價增加，增加之金額相當於範圍擴大對應之單獨價格及為反映特定合約之實際情況而對該單獨價格進行之任何適當調整。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2.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a)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之影響及相關會計政策變動(續)

(i)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所致之會計政策主要變動(續)

租賃修改(續)

就未作為單獨租賃入賬之租賃修改而言，本集團按透過使用修改生效日期之經修訂貼現率貼現經修訂租賃付款之經修改租賃之租期重新計量租賃負債。

稅項

就計量本集團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相關租賃負債之租賃交易之遞延稅項而言，本集團首先釐定稅項扣除是否歸屬於使用權資產或租賃負債。

就租賃扣除歸屬於租賃負債之租賃交易而言，本集團分別向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之規定。有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之暫時差額並不會於初次確認時及租期內而確認，原因為初次確認豁免之應用。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2.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b) 初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過渡及所產生之影響

租賃之定義

本集團已選擇可行權宜方法，就先前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釐定安排是否包括租賃識別為租賃之合約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而並無對先前並未識別為包括租賃之合約應用該準則。因此，本集團並無重新評估於初次應用日期前已存在之合約。

就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訂立或修改之合約而言，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所載之規定，於評估合約是否包含租賃時應用租賃之定義。

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已追溯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累計影響於初次應用日期(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確認。於初次應用日期的任何差額於期初保留溢利確認且比較資料不予重列。

於過渡時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項下之經修改追溯方法時，本集團按逐項租賃基準就先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分類為經營租賃且與各租賃合約相關之租賃應用以下可行權宜方法：

- i. 透過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撥備、或然負債及或然資產作為減值審閱之替代方法，依賴其有關租賃是否屬虧損之評估；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2.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b) 初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過渡及所產生之影響(續)

作為承租人(續)

- ii. 選擇不就租期於初次應用日期起計12個月內結束之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 iii. 於初次應用日期計量使用權資產時撇除初始直接成本；
- iv. 就類似經濟環境內相似類別相關資產對類似剩餘租期之租賃組合應用單一貼現率。具體而言，中華人民共和國若干廠房租賃之貼現率乃按組合釐定；及
- v. 根據於初次應用日期之事實及情況，以事後方式釐定本集團帶有續租及終止選擇權之租賃之租期。

於過渡至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當日，本集團就先前分類為經營租賃之租賃按剩餘租賃付款現值釐定剩餘租期及租賃負債，並使用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之相關遞增借貸利率進行貼現。就釐定租賃付款餘額現值所用之加權平均遞增借貸利率為4.54%。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2.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b) 初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過渡及所產生之影響(續)

作為承租人(續)

下表載列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經營租賃承擔與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已確認租賃負債之期初結餘之對賬：

	於二零一九年 一月一日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披露之經營租賃承擔(附註18)	8,254
減：未來利息開支	<u>(513)</u>
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已確認與經營租賃相關的租賃 負債	<u>7,741</u>
分析	
流動	4,304
非流動	<u>3,437</u>
	<u>7,741</u>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2.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b) 初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過渡及所產生之影響(續) 作為承租人(續)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使用權資產之賬面值包括以下各項：

	使用權資產 千港元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已確認有關經營租賃之使用 權資產(附註a)	7,741
自預付租賃付款重新分類(附註b)	32,341
	<hr/>
使用權資產總額(附註10)	40,082
	<hr/>
按類別：	
辦公室物業及廠房	6,231
汽車	1,510
預付土地租賃	32,341
	<hr/>
	40,082
	<hr/>

附註：

- (a) 有關過往分類為經營租賃之租賃之使用權資產已予確認，金額相等於就餘下租賃負債確認之金額，並按與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表內確認該租賃有關之任何預付或應計租賃付款金額作出調整。
- (b) 初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賬面淨值約32,341,000港元之經營租賃安排項下之預付租賃付款由預付租賃付款重新分類至使用權資產。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3. 分部資料

就資源分配及分部表現評估向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即主要經營決策者)內部呈報之資料，着重交付之產品或提供之服務類別。此亦為本集團之組織基準，特別着重本集團之經營分部。達致本集團之可申報分部時，概無董事會識別之經營分部被合併計算。

本集團高級行政管理層審閱就各業務單位之內部管理報告頻率為每月一次。下列所載之分部資料之呈列方式與向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層內部所呈報資料之方式一致，以供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用途。

就評估分部間分部業績及分配資源而言，本集團高級行政管理層監察各可呈報分部之業績、資產及負債，基準如下：

營業額及開支是根據各分部產生之營業額及各分部產生之開支或各分部之資產折舊或攤銷產生之開支分配至可呈報分部。

分部資產包括所有有形資產、無形資產及流動資產，惟其他金融資產及其他公司資產除外。本集團以集團為基礎監管其負債，因此並無呈列分部負債之分析。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3. 分部資料(續)

下述本集團之可呈報分部即指本集團策略性業務單位。以下描述本集團各個可呈報分部之業務：

(a) 分部收益及業績

可呈報分部	性質	經營地點
持續經營業務：		
黃金開採業務	勘探、採礦、加工及銷售黃金及相關產品	中華人民共和國 (「中國」)
已終止業務：		
茶葉業務	生產及銷售茶葉產品	中國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主要業務為銷售金精礦及相關產品。

茶葉業務經營分部已出售及重新分類為已終止業務，而相關資料載於附註8。下述分部資料並無重列及並無包括已終止業務之任何金額或結餘。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3. 分部資料(續)

(a) 分部收益及業績(續)

由於各業務提供不同產品及服務，並需不同業務策略，本集團可申報分部須獨立管理。下列概覽描述本集團各個可申報分部之營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茶葉生產 — 製造及分銷茶葉	—	25,933
黃金開採業務 — 勘探、採礦、加工及銷售金精礦及相關產品	<u>100,083</u>	<u>100,941</u>
總計	<u>100,083</u>	<u>126,874</u>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3. 分部資料(續)

(a) 分部收益及業績(續)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茶葉生產	黃金開採	總計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確
認收益之時間

某一時點

—	100,083	100,083
---	---------	---------

總計

—	100,083	100,083
---	---------	---------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確
認收益之時間

某一時點

25,933	100,941	126,874
--------	---------	---------

總計

25,933	100,941	126,874
--------	---------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3. 分部資料(續)

(a) 分部收益及業績(續)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及可呈報分部營業額	<u>100,083</u>	<u>100,941</u>
可呈報分部業績	<u>(3,637)</u>	<u>14,131</u>
其他收入	2,431	2,040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467	(1,157)
財務成本	(102)	(4,720)
分佔一間聯營公司之虧損	(5)	—
公司開支	<u>(6,154)</u>	<u>(8,294)</u>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除稅前(虧損)/溢利	(7,000)	2,000
所得稅抵免/(開支)	<u>982</u>	<u>(2,740)</u>
本期間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虧損	<u>(6,018)</u>	<u>(740)</u>

(b) 地區資料

由於本集團之營業額及營運(虧損)/溢利主要來自其於中國之經營活動，因此並無呈列地區分析。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3. 分部資料(續)

(c) 其他分部資料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折舊	14,471	9,376
攤銷	4,954	9,816

1,118,000港元之折舊計入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公司開支內(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2,000港元)。概無攤銷計入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公司開支內(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零港元)。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可呈報分部資產 — 黃金開採業務	3,367,953
其他金融資產	9,138	6,600
公司資產總值	64,561	68,228
綜合資產總值	3,441,652	3,415,219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4. 財務成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銀行及其他借貸利息	6,042	4,720
減：資本化金額(附註a)	(6,042)	—
租賃負債之利息開支(附註b)	102	—
	<u>102</u>	<u>4,720</u>

附註：

- 年內已資本化借貸成本自一般借貸產生，且根據合資格資產開支按資本化率5.28%（二零一八年：無）計算。
- 若干辦公室物業、廠房及汽車之經營租金根據相關租賃協議所載之條款及條件被釐定為相關辦公室物業、廠房及汽車之固定租金或收益之預定百分比之較高者。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5.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除稅前(虧損)/溢利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除稅前(虧損)/溢利已扣除下列項目：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董事袍金	360	360
其他員工薪酬、花紅及津貼	7,306	6,283
其他員工之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248	167
總員工成本	7,914	6,810
攤銷		
— 其他無形資產	4,954	9,369
— 預付租賃付款	—	447
已確認為開支之存貨成本	72,955	52,877
折舊開支		
—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786	9,388
— 使用權資產	1,803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6. 所得稅(抵免)／開支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在香港均無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之實施條例，除非另有指明，中國附屬公司之企業所得稅率均為25%。

根據財務部之通知「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海關總署關於深入實施西部大開發戰略有關稅收政策問題的通知(財稅〔2011〕58號)」，自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在西部地區從事「西部地區鼓勵類產業目錄」及「產業結構調整指導目錄(2011年本)(修正)」(國家發改委令2013年第21號)中規定之鼓勵類產業，且其經營收入70%來自鼓勵類產業之企業，可申請稅項優惠。經主管稅局批准後，該等企業可享受優惠企業所得稅率為15%(法定企業所得稅率為25%)。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一冠之營運附屬公司潼關縣祥順礦業發展有限公司(「祥順礦業」)於二零一九年度獲得主管稅局批准，並獲得優惠企業所得稅率15%。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6. 所得稅(抵免)/開支(續)

於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稅項開支金額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持續經營業務		
即期稅項 — 中國企業所得稅	—	3,654
遞延稅項	(982)	(914)
	<u>(982)</u>	<u>2,740</u>

7. 股息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派付或建議派付任何股息予本公司之普通股股東，且並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付任何股息(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8. 已終止業務／出售附屬公司

(a) 已終止業務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六日，本公司與獨立第三方周學龍先生（「周先生」）訂立買賣協議，據此，本公司同意出售而周先生同意購買 King Gold Investments Limited 之100%股本權益，連同相關更替股東賬戶，總代價為121,071,664港元（「King Gold出售事項」）。King Gold出售事項已於二零一八年四月十六日完成。

本期間及過往中期期間來自已終止業務之業績以及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本期間虧損	—	(10,667)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	117,661
	<u>—</u>	<u>106,994</u>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8. 已終止業務／出售附屬公司(續)

(a) 已終止業務(續)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本期間來自已終止業務之溢利		
營業額	—	25,933
銷售成本	—	(21,868)
其他收入	—	4,285
銷售及分銷開支	—	(8,614)
行政及其他開支	—	(9,062)
財務成本 — 銀行借貸利息	—	(1,341)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	117,661
除稅前溢利	—	106,994
所得稅開支	—	—
本期間溢利	—	106,994
以下人士應佔本期間溢利／(虧損)：		
— 本公司擁有人	—	109,127
— 非控股權益	—	(2,133)
	—	106,994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8. 已終止業務／出售附屬公司(續)

(a) 已終止業務(續)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來自己終止業務之其他收入包括以下項目：		
銀行存款利息	—	16
向供應商墊款之利息	—	1,105
政府撥款	—	2,970
其他	—	194
	<hr/>	<hr/>
	—	4,285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8. 已終止業務／出售附屬公司(續)

(a) 已終止業務(續)

來自已終止業務之除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下列項目：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員工成本		
— 其他員工薪酬、花紅及津貼	—	3,076
— 其他員工之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	602
已確認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之減值虧損	—	1,897
已確認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之減值虧損撥回	—	(175)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	78
預付租賃付款攤銷	—	130
已確認為開支之存貨成本	—	21,577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	394
經營租賃項下有關辦公室物業及茶葉種植場之最低租賃付款	—	3,535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8. 已終止業務／出售附屬公司(續)

(a) 已終止業務(續)

已終止業務之現金流量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用於經營活動之現金流量	—	(5,478)
用於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	(756)
產生自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	9,121
現金流入淨額	—	2,887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8. 已終止業務／出售附屬公司(續)

(b) 出售附屬公司

本集團之出售資產淨值如下：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33,021
預付租賃付款	15,409
其他無形資產	5,718
存貨	63,734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63,292
應收本集團款項	51,072
銀行結餘及現金	30,538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93,445)
應付稅項	(14,135)
銀行貸款	(106,837)
遞延收入	(2,434)
	<hr/>
已出售資產淨值	45,933
非控股權益	14,843
於出售時撥回儲備	
— 法定盈餘儲備	(10,067)
— 匯兌儲備	(47,298)
	<hr/>
	3,411
出售收益	117,661
	<hr/>
	121,072
	<hr/>
以下列項目結付：	
已收取之現金代價	70,000
承擔應收本集團款項	51,072
	<hr/>
	121,072
	<hr/>
有關出售附屬公司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流入分析	
已收取之現金代價	70,000
已出售之現金及銀行結餘	(30,538)
	<hr/>
淨流入	39,462
	<hr/>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9. 每股(虧損)/盈利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乃根據本期間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6,477,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溢利107,461,000港元)，以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虧損約6,477,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虧損1,666,000港元)及來自已終止業務之溢利零港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溢利109,127,000港元)列示，以及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約3,392,272,000股(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842,272,000股)計算，經調整以反映股份合併(定義見附註17(a))效應。

由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已發行潛在攤薄普通股，因此每股攤薄(虧損)/盈利與每股基本(虧損)/盈利相同。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0. 資本開支

	使用權資產 千港元	物業、 廠房及設備 千港元	勘探及 評估資產 千港元	商譽 千港元	其他 無形資產 千港元
成本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	1,160,594	1,281,633	688,611	163,465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後確認(附註2(b))	40,082	—	—	—	—
匯兌調整	(134)	(5,320)	(5,167)	—	(645)
添置	—	45,599	6,832	—	—
出售	—	(379)	—	—	—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u>39,948</u>	<u>1,200,494</u>	<u>1,283,298</u>	<u>688,611</u>	<u>162,820</u>
累計折舊、攤銷及減值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經審核)	—	41,599	—	52,202	20,788
匯兌調整	(12)	(376)	—	—	(166)
期內支出	1,803	13,786	—	—	4,954
於出售時對銷	—	(379)	—	—	—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u>1,791</u>	<u>54,630</u>	<u>—</u>	<u>52,202</u>	<u>25,576</u>
賬面值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u>38,157</u>	<u>1,145,864</u>	<u>1,283,298</u>	<u>636,409</u>	<u>137,244</u>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	1,118,995	1,281,633	636,409	142,677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1. 其他金融資產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海外證券交易所上市之股本證券		
— 作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之 金融資產(「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9,138	6,600

股本投資不可撤回地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原因是本集團認為該等投資屬策略性質。

12.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分佔資產淨值	3,365	3,383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1,705	1,712

* 有關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2.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續)

本集團一間聯營公司之詳情如下：

名稱	註冊成立、營運及主要業務地點	擁有權益之百分比
陝西潼關小秦嶺金礦國家礦山公園有限公司(附註(b))	於中國製造工藝品及管理公園	30

附註：

- (a) 陝西潼關小秦嶺金礦國家礦山公園有限公司之主要業務為製造工藝品及小秦嶺金礦國家礦山公園之公園管理。
- (b) 該公司為於中國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公司之英文名稱乃翻譯並僅供參考。

本公司董事認為，上述聯營公司對本集團而言並不重大，而財務資料摘要載列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期內虧損	(17)	(45)
其他全面收益	—	—
全面收益總額	(17)	(45)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3. 其他應收賬款

	附註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其他應收賬款		34,112	18,607
減：撥備	(a)	(398)	(159)
		<u>33,714</u>	<u>18,448</u>
按金及預付款項		52,398	41,337
可收回增值稅		2,636	2,665
		<u>88,748</u>	<u>62,450</u>

(a) 其他應收賬款

其他應收賬款之減值虧損變動：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一月一日	159	6,320
已確認減值虧損	239	2,492
撇銷	—	(1,228)
出售附屬公司	—	(7,425)
	<u>398</u>	<u>159</u>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398	159

本集團之呆賬撥備包括個別已減值之其他應收賬款，由於該等債務為已長期拖欠餘額，董事認為本集團不太可能收回該等債務。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4. 其他應付賬款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356,507	363,889
應付關連方賬款	(a)	471,175	473,966
		<u>827,682</u>	<u>837,855</u>
就報告目的作出分析：			
— 即期部份		356,507	363,889
— 非即期部份		471,175	473,966
		<u>827,682</u>	<u>837,855</u>

- (a) 該等款項應付予本公司股東之若干實益擁有人，並為非貿易性質、無抵押、免息及按要求償還，但毋須於報告期末起計未來十二個月內償還。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5. 其他借貸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其他應付賬款*：		
一年內	105,023	92,046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兩年	23,295	—
	<u>128,318</u>	<u>92,046</u>

* 有關到期款項乃根據貸款協議所載之計劃還款日期計算得出。

本集團其他借貸之實際利率範圍(亦相等於已訂約利率)為介乎12%之固定利率(二零一八年：固定利率介乎12%)。

16.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按公平值計入損益」)(非流動)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應付或然代價	<u>66,695</u>	<u>68,161</u>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7. 股本

	附註	普通股數目		千港元
		每股面值 0.1 港元 千股	每股面值 0.01 港元 千股	
法定：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未經審核)		—	462,238,100	4,622,381
股本合併	(a)	<u>46,223,810</u>	<u>(462,238,100)</u>	<u>—</u>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二零一八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經審核)及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u>46,223,810</u>	<u>—</u>	<u>4,622,381</u>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不適用	28,422,722	284,227
股份合併	(a)	<u>2,842,272</u>	<u>(28,422,722)</u>	<u>—</u>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2,842,272	—	284,227
就佳盈及峰揚收購事項發行股份	(b)	<u>550,000</u>	<u>—</u>	<u>55,000</u>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 審核)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u>3,392,272</u>	<u>—</u>	<u>339,227</u>

於年內發行之所有股份於各方面與當時之現有股份享有同等權益。

附註：

- (a)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三十日，本公司完成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份合併，當中涉及將每十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已發行及未發行普通股合併為一股每股面值0.10港元之合併普通股(「股份合併」)。
- (b)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日，Combined Success以組合代價為80,000,000港元(透過承兌票據)及本公司以發行價每股普通股0.4港元發行550,000,000股普通股方式完成收購佳盈及峰揚全部股本權益(「佳盈及峰揚收購事項」)。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8. 經營租賃承擔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之日後最低租賃款項總額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不超過一年	3,476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五年	4,614
超過五年	<u>164</u>
	<u>8,254</u>

本集團為有關先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被分類為經營租賃之租賃所持之若干辦公室物業、廠房及汽車之承租人。本集團已利用經修訂追溯方法初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根據該方法，本集團對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之期初結餘作出調整，以確認有關該等租賃之租賃負債(見附註2)。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未來租賃款項根據附註2所載之政策於財務狀況表中確認為租賃負債。

19. 資本承擔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就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已訂約但未於簡明 綜合財務報表撥備之資本開支	<u>14,373</u>	<u>17,501</u>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20. 金融工具之公平值計量

本集團部分金融資產按報告期末之公平值計量。下表提供有關如何釐定此等金融資產之公平值(尤其是估值方法及使用之輸入數據)。

	公平值等級架構			總計 千港元
	級別一 千港元	級別二 千港元	級別三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				
— 上市股本證券	9,138	—	—	9,138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應付或然代價	—	—	66,695	66,695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審核)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				
— 上市股本證券	6,600	—	—	6,600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應付或然代價	—	—	68,161	68,161

本集團之上市股本證券於簡明財務狀況表中由可供出售投資之可回撥儲備被重新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並按於各報告期末在活躍市場所報之買入價釐定之公平值計量。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20. 金融工具之公平值計量(續)

應付或然代價之公平值乃使用貼現現金流量方法估計。

於本期間及過往年度，級別一、二與三之間內並無轉撥。

本公司董事認為，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內確認之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賬面價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 (i) 根據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級別三)計算按公平值計量之金融工具之對賬如下：

應付或然代價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68,161	—
業務收購	—	68,161
收益或虧損總額：		
— 於損益(計入其他收益及虧損)	(1,466)	—
於六月三十日/十二月三十一日	66,695	68,161
於損益(計入其他收益及虧損)確認有關本集團於報告日期持有金融工具之虧損	(1,466)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20. 金融工具之公平值計量(續)

(ii) 有關級別三公平值計算方法使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之量化資料概述。

描述	於以下日期之公平值		估值方法	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輸入 數據範圍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千港元			
或然代價	66,695	68,161	貼現現金流	貼現率	4.68%-5.38%

企業管治

本公司致力符合既定之企業管治最佳常規，並按照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年報所載常規行事。董事會相信，良好企業管治對提升本集團表現及保障本公司股東利益非常重要。

遵守上市規則之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一直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管守則」)之守則條文(「守則條文」)，惟以下所說明及解釋之若干偏離情況及所考慮之原因則除外。

1. 根據企管守則之守則條文A.2.1，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

自游憲生博士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三十一日辭任本公司之主席及執行董事(「董事」)後，本公司並無委任新董事會主席(「主席」)。於新主席獲委任前，董事會共同專注於本集團之整體策略規劃及發展，使董事會有效運作。

自王輝先生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一日辭任本公司之行政總裁(「行政總裁」)後，本公司並無委任新行政總裁。於委任新行政總裁前，具有豐富相關行業知識之執行董事共同監督本集團業務之日常管理及經營狀況。

董事會相信，此安排有助本公司及時作出決策並予以實行，從而在不斷轉變之環境下迅速有效地實現本公司之目標。

企業管治

董事會將不時檢討目前情況，並於董事會認為適當時作出所需安排。

2. 根據企管守則之守則條文E.1.2，主席應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由於在游憲生博士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三十一日辭任主席後並無委任新主席，故執行董事楊國權先生已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獲其他出席董事推選為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五月十七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主席。
3. 根據企管守則之守則條文F.1.3，公司秘書須向董事會主席及／或行政總裁匯報。由於游憲生博士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三十一日辭任主席後尚未委任新主席及王輝先生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一日辭任行政總裁後尚未委任新行政總裁，本公司之公司秘書自二零一六年六月一日起向執行董事匯報。

遵守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經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必守準則。

董事會

董事會負責制訂本集團之業務策略及管理目標，並監督管理及評估管理策略之效益。策略推行及日常營運則授權管理層處理。為更瞭解董事會與管理層各自之間責任及貢獻，本公司已書面訂明職權範圍，註明董事會處理之事務與授權管理層處理之事務。

企業管治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由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彼等負責確保內部監控之質量及完整性、審閱本集團之會計原則及常規、風險管理，以及本集團之中期及年度賬目。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由一名執行董事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薪酬委員會主要負責就整體薪酬政策、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之薪酬待遇以及就批准有關薪酬政策制訂正式及具透明度之程序向董事會作出建議。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由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提名委員會主要負責領導董事會成員之委任過程，以及物色及提名適當人選加入董事會，並向董事會作出建議。

權益披露及其他資料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於本公司及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或根據本公司採納之標準守則已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權益或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相關股份之權益 – 購股權

董事姓名	購股權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普通股 股份總額之百分比
方益全	3,000,000	0.09%
楊國權	10,000,000	0.29%
史興智	12,000,000	0.35%
師勝利	12,000,000	0.35%
朱耿南	1,000,000	0.03%
魏世存	1,000,000	0.03%
梁緒樹	1,000,000	0.03%
梁家和	1,000,000	0.03%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概無於本公司及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或根據標準守則已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其他權益或淡倉。

權益披露及其他資料

購入股份或債券之安排

除下文「購股權計劃」所披露者外，於期內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本公司董事可藉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券而獲益。

主要股東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據本公司任何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所知，除本文披露之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外，下列人士於本公司股份及股本衍生工具之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之權益或淡倉：

於本公司股份之好倉

股東姓名	身份	本公司股份類別	所持股份數目	佔相關股份類別
				全部已發行股本之百分比 (附註1)
黃愛東	受控法團權益	普通	508,334,000 (附註2)	14.99%
胡建中	受控法團權益	普通	470,000,000 (附註3)	13.86%
林長棟	受控法團權益	普通	330,000,000 (附註4)	9.73%
林玉華	受控法團權益	普通	185,250,000 (附註5)	5.46%
何平	實益擁有人	普通	330,000,000	9.73%

權益披露及其他資料

主要股東之權益及淡倉(續)

於本公司股份之好倉(續)

附註：

1. 有關百分比乃按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之已發行普通股總數3,392,272,221股計算。
2. 該等普通股由黃愛東女士全資實益擁有之富聯企業有限公司持有。
3. 該等普通股由胡建中先生全資實益擁有之盛金投資有限公司持有。
4. 該等普通股由林長棟先生全資實益擁有之豐慧企業有限公司持有。
5. 該等普通股由林玉華女士全資實益擁有之卓成集團有限公司持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概無任何其他人士已知會本公司其於本公司股份及股本衍生工具之相關股份中擁有須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存置之登記冊中之任何權益或淡倉。

購股權計劃

根據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一二年五月二十五日通過之普通決議案，本公司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新購股權計劃」)。

新購股權計劃主要條款概述如下：

1. 新購股權計劃之目的為使本公司可向選定參與者授出購股權，就彼等對本集團所作之貢獻予以獎勵或回報。

權益披露及其他資料

購股權計劃(續)

2. 新購股權計劃之參與者為(i)本集團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不時持有任何權益之實體(「受投資實體」)之任何董事(不論執行或非執行或獨立非執行)、僱員(不論全職或兼職)、行政人員、顧問、客戶、供應商、代理、夥伴或顧問或承包商；(ii)任何全權信託，其全權信託對象包括本集團或任何受投資實體之任何董事(不論執行或非執行或獨立非執行)、僱員(不論全職或兼職)、行政人員、顧問、客戶、供應商、代理、夥伴或顧問或承包商；及(iii)可向(i)所述之任何人士全資擁有之任何法人團體授出購股權。
3. 於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七日，根據新購股權計劃可予發行之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1港元普通股(「股份」)總數為339,227,222股，佔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本約10%。
4. 除非獲得本公司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否則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內，因根據新購股權計劃授予每名參與者之購股權獲行使而已發行及可能將予發行之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普通股本之1%(惟本公司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任何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不得超過0.1%)。
5. 購股權可於董事會將通知各承授人之期間內隨時根據新購股權計劃之條款全面或部份行使，惟概無購股權可於其授出日期10年後行使。

權益披露及其他資料

購股權計劃(續)

6. 參與者可於建議授出購股權日期起30日內向本公司支付1.00港元之股款作為授出購股權之代價，接納購股權。

7. 新購股權計劃項下股份之認購價(可按其訂定而作出任何調整)須為董事會釐定之價格，惟不得低於下列之最高者：(i)一股份於授出日期(必須為營業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示之收市價、(ii)一股份於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示之平均收市價及(iii)一股份面值。

8. 新購股權計劃由二零一二年五月二十五日起10年期間內有效及生效。

權益披露及其他資料

購股權計劃(續)

有關本公司之董事、主要行政人員、僱員及其他人士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根據新購股權計劃持有之購股權變動如下：

姓名	授出日期	可行使購股權期間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期內因購股權已注銷之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每股行使價	*於授出購股權日期之每股市值	*行使購股權時之每股市值
			尚未行使之購股權數目	期內授出之購股權數目		權獲行使所收購之股份數目	尚未行使之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一八年授出之購股權										
董事										
方益全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七日	(附註1)	3,000,000	-	-	-	3,000,000	0.52港元	0.51港元	-
楊國權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七日	(附註1)	10,000,000	-	-	-	10,000,000	0.52港元	0.51港元	-
史興智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七日	(附註1)	12,000,000	-	-	-	12,000,000	0.52港元	0.51港元	-
師勝利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七日	(附註1)	12,000,000	-	-	-	12,000,000	0.52港元	0.51港元	-
朱耿南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七日	(附註1)	1,000,000	-	-	-	1,000,000	0.52港元	0.51港元	-
魏世存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七日	(附註1)	1,000,000	-	-	-	1,000,000	0.52港元	0.51港元	-
梁緒樹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七日	(附註1)	1,000,000	-	-	-	1,000,000	0.52港元	0.51港元	-
梁家和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七日	(附註1)	1,000,000	-	-	-	1,000,000	0.52港元	0.51港元	-
			41,000,000	-	-	-	41,000,000			
僱員總數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七日	(附註1)	9,000,000	-	-	-	9,000,000	0.52港元	0.51港元	-
			50,000,000	-	-	-	50,000,000			

權益披露及其他資料

購股權計劃(續)

向本公司董事授出之購股權根據本公司董事(同時亦為實益擁有人)之姓名註冊。

* 即緊接購股權獲授出或行使之日期前本公司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收市價(如適用)。

附註：

1. 可自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七日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六日行使。
2. 購股權於授出後獲歸屬。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贖回其任何上市證券。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購買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與管理層已審閱本集團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政策，以及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發中期股息。

權益披露及其他資料

董事資料變動

根據上市規則第 13.51B(1) 條，自二零一八年年報之日期起直至本中期報告之日期為止，董事資料變動如下：

獨立非執行董事梁家和先生辭任睿鋒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312)(一間於聯交所 GEM 上市之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一九年六月十九日起生效。

承董事會命
潼關黃金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財務總監
楊國權

香港，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七日